



學校通告

編號：(2 / 2022-2023)

各位家長：

有關學生請假、在校內使用手提電話及遲到事宜

一、請假手續

本校重視家校的緊密聯繫，共同協助學生建立勤奮堅持的良好學習習慣。學生須專注學業，不宜輕易缺課。要點如下：

1. 倘學生因病或家中要事而未能回校上課或早退，家長須於當天上午 8:15 分前透過 eClass 家長流動應用程式 (App) 向班主任請假，並須說明原因及上載證明。
2. 若家長未能於當天或之前請假，請學生於請假翌日，交回請假信給班主任，以便校方存檔。
3. 若學生在上課期間身體不適，必須先通知老師，由校方聯絡家長，以便安排回家。
4. 請勿利用學生手冊中的家長通訊欄辦理請假手續。

二、在校內使用手提電話的處理

鑑於使用手提電話的情況甚為普遍，為使學生能夠在校內專注學習及避免對老師和同學帶來滋擾，請家長配合校方措施提醒學生於校內必須把手提電話關上及自行妥善保管。

如學生在校內擅自使用手提電話，會被扣操行分 3 分及留堂，校方會通知家長或監護人有關安排。若學生缺席留堂班，將被扣操行分 1 分。

三、遲到的處理

為鼓勵學生養成守時的習慣，學生必須於上午 8:15 分及下午 1:10 分前回到學校。如有遲到，須即日出席留堂班，家長會於當天接獲校方 eClass 家長應用程式 (Parent App) 的通知。遲到 5 次，將被扣操行分 1 分。

校方期望透過上述措施，培養學生的自律守規精神和責任感，敬請家長與校方合作，協力提升學生的個人素質。如有疑問，歡迎致電學校(2573 6962)與訓育組主任陳志雄老師或林詩慧老師聯絡。



校長



賴炳輝

謹啟

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